**教务〔2018〕 19号**

**2017-2018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情况通报一**

各学院（部）、各相关单位：

2017-2018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补考于近期陆续进行，至今考试出现了3起违纪作弊事件，现将具体情况予以通报如下：

（一）3月15日晚上，育才校区数学楼301教室《汽车理论》课程考试，职业技术师范学院汽车维修工程教育专业陈海旺（201513201375）携带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利用手机抄答案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二）3月16日下午，育才校区数学楼101教室《高等数学》课程考试，电子工程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杨松本（201512700231）在考试过程中草稿纸丢失一张在考生梁均成（201512700216）桌面，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三）3月16日下午，育才校区数学楼101教室《高等数学》课程考试，电子工程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梁均成（201512700216）在考试过程中桌面多出一张疑似杨松本（201512700231）考生的草稿纸，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请学生所在学院派辅导员到教务处考务科领取有关材料，对违纪学生进行批评教育，并视情节轻重，按照《广西师范大学本科学生违纪处分办法》对违纪学生给出学院预处理意见，自发文之日起，5个工作日内，将《广西师范大学涉嫌违纪学生预处分登记表》报送教务处学籍科。

  广西师范大学教务处

2018年3月19日